

記得 說再見

*Before We
say Goodbye*

露易絲·康德黎 Louise Candlish ◎著

彭玲嫻 ◎譯

曾經，我痛恨拋家棄子的母親……

現在，我也成了不告而別的媽媽。



Before We Say Goodbye

記得說再見

Louise Candlish • 著
彭玲嫻 • 譯

Voice 26

記得說再見 Before We Say Goodbye

作者◆露易絲·康德黎 (Louise Candlish)

譯者◆彭玲嫻

發行人◆王學哲

總編輯◆方鵬程

主編◆李俊男

責任編輯◆許景理

美術設計◆吳郁婷

出版發行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電話 (02)2371-3712

讀者服務專線 0800056196

郵撥 0000165-1

網路書店 www.cptw.com.tw

E-mail : ecptw@cptw.com.tw

網址 www.cptw.com.tw

BEFORE WE SAY GOODBYE by Louise Candlish

Copyright © 2009 by Louise Candlish

Complex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0

by The Commercial Press, Ltd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Janklow & Nesbit (UK) Limited

throug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

All Rights Reserved

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

初版一刷 2010 年 12 月

定價 新台幣 360 元



ISBN 978-957-05-2569-4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謝辭

感謝詹克婁與奈斯比經紀公司英國分公司（Janklow & Nesbit[UK]）的克萊兒·派特森（Claire Paterson）、露西·懷特豪斯（Lucie Whitehouse）、提姆·葛利斯特（Tim Glister）及珂絲蒂·戈爾（Kirsty Gordon），你們的熱心與孜孜不倦使一切對我而而言加輕鬆。立妥布朗出版社（Little, Brown）的喬·狄金森（Jo Dickinson）、慈禧佳·桑德斯（Rebecca Saunders）及凱洛琳·霍格（Caroline Hogg）對我初稿的修改與加強都有莫大的幫助。特別感謝凱洛琳和喬格外的耐心與細心。大大感謝愛瑪·史東奈克斯（Emma Stonex）及娜塔莉·莫斯（Nathalie Morse）。感謝珍妮·理查茲（Jenny Richards）的漂亮封面—感謝珂絲汀·艾斯特（Kirsteen Astor）、靈欣·齊特森（Tamsin Kitson）與漢娜·托爾朱森（Hannah Torjussen），並感謝立妥布朗出版社出色的行銷團隊，以及其他無數以各種方法為這本書促銷或提供協助的人士。

有關天鵝的文字可由皇家保護鳥類協會（Royal Society for the Protection of Birds，網址：www.rspb.org）及康乃爾大學鳥類學實驗室（Cornell Lab of Ornithology，網址：www.allaboutbirds.org），這兩個機構都有非常出色的線上說明。尚未參觀過多塞特亞伯特貝里天鵝園（Abbotsbury Swannery）的讀者，我大力推薦這個地方。讓孩子單獨看家的資訊取材自全國防止虐待兒童協會（NSPCC，網址：www.nspcc.org.uk）所發佈的基本守則。

最後，一如往常，感謝我的家人及朋友，感謝你們在這本書撰寫期間給我的愛與支持。根據傳統，我要特別提及麥特（Mats）與小喬（Jo）。

第一部

據報導，瘤鵠畢生從一而終。
但在少數狀況下，瘤鵠也會更換伴侶。

康乃爾大學鳥類學實驗室

第一章

琳蒂一打開門，我就知道情況有了變化。她的眸子比平日蒼白許多，眼中慣有的溫暖樂觀消失無蹤。

「怎麼了？」我問：「天哪，她該不會……」

「沒有，不是那樣。」她托著我的手肘，既是安慰，也是引導：「可是奧莉薇雅，情況有點不對勁，她今天好像痛得比平常更厲害。我剛剛打電話請護士來了。」

我只往走廊的交叉斜紋拼花地板看一眼，沒來得及看更遠，就左轉進入母親近幾個月來臥病的一樓房間。我幾乎不大憶起艾力克仍在世時這屋裡的氣氛了。當時只要一走進門，就會被拖往種種不同的方向，屋裡若不是笑聲朗朗，就是小意外頻傳。如今此地既是住家也是醫院，所有聲音手勢的存在都是為了防堵這種亢奮情緒。有時我幾乎感覺有個開關控制著此地的氣氛。

「車程還順利嗎？」琳蒂問。最近她對我幾乎像對瑪姬一樣關心。

「還不壞。往西走總是比……」我沒來得及說完話，病床上的動靜讓我分了心。「她醒著嗎？」
「奧莉薇雅……過來……」

我這下看出她是哪裡不對勁了。事實上，是聽出。媽的聲音從不是如此斷續的低語，彷彿她原本的嗓子落在地上摔了個粉碎。小時候，她宏亮、富磁性且堅強有力的嗓音給我安全感，但稍長之後，我卻只注意她話語中的虛偽。

琳蒂退到房外，隨手帶上門。我輕手輕腳窩進床邊的扶手椅：「媽，今天還好嗎？會很痛嗎？」

她的左手臂插著點滴管，右手臂縮在被單裡，我透過被單摸到她的手，隔著被單輕輕握了握。

「我……沒事……」她現在視力不好了，一面說話，一面勉力睜開浮腫、蒼白的沉重眼皮，試圖張望。雖然她病勢沉重，我卻似乎剛巧碰上了她神智清明且急切的時刻。這表示今晚不需要我閒話家常了。有關家庭生活尋常瑣事的評論對我一向比對她是更大的安慰。

「我想說……有些事情我感到很不自在……」

「好。」雖然時機不對，我還是忍不住湧現笑意。「不自在」是媽用來取代「愧疚」的字眼。她還愛說自己「被誤導」，這字眼除了傳達良心上的不安外，還有推卸責任的額外功能。更棒的是，還可以歸咎於某種超乎人類掌控的偉大力量。

「妳和他……我不該……」

她的嗓音尖銳得令人痛苦，我無法承受她繼續說下去。

「妳說誰？迪恩嗎？」想起我哥哥，我的心就一陣抽痛。我但願他此刻也在這裡，因為重要的一刻來到了。我們從不相信這種鄭重道歉的戲碼會真的上演，但此時此刻想必就是這樣了，瑪姬·連恩終於決定要向她的孩子表達歉意了。

但緊接著說話的卻是我。「沒關係，媽，妳不用說沒關係。」我們兩人都為我說的話微微吃了一驚。這種話像電影裡的陳腔濫調，可是蒼天為證，我從沒演練過這句台詞。打從成年以後，我不是畢生都在等待她向我乞求原諒嗎？

事實上，她也沒有必要說出口。沒錯，她是個難相處的母親。沒錯，她令我們失望，尤其令迪恩失望。迪恩曾是她最疼愛的寶貝，因此受到的打擊更大。但說真的，她的罪總計起來能有多少呢？如果我一件件拿來分析——不是在法庭上，而是在我心裡——我知道只有一件事我無法釋懷，

那是一個徹底的背叛。

問題是，我連這個背叛事件是否真的發生過都不大確定。

她的手在我的掌心下移動，像受困的蝴蝶奮力掙扎。她再度勉力張開嘴：「不行，這很重要，我要告訴你們兩個……」

我的聲音再次截斷了她虛弱的努力。「媽，妳別擔心。說真的，沒關係，而且我相信迪恩一定也覺得沒關係。」我是睜眼說瞎話，我幾乎可以在腦海中看到迪恩無法置信的臉，在我耳畔憤恨地低聲抗議：「我們等了這麼久，妳怎麼會這麼輕易就放過她？奧莉薇雅，為什麼？」

但我並沒有要輕易放過她，我還有一個問題沒得到解答。這問題忽然之間如鯁在喉，滾燙灼燒，若我不吐出，就要窒息。「有件事我一定要知道。」我的嗓音低而急迫：「是關於很久以前的一件事。」

她的呼吸似乎停頓了，噙著盈眶淚水的眼睛微微睜大——她對淚腺已毫無控制能力。母親如受困蝴蝶的手，在我掌心之下靜靜躺臥。一陣靜默中，我聽見隔壁廚房水聲嘩嘩。琳蒂在給茶壺裝水，不久她就會端咖啡來給我。

我俯身靠近媽的臉：「我只想知道，妳有沒有故意拆散我們？」

她沒有回答，但我在她眼中看到愧疚。

「請妳告訴我，只要說有或沒有就好了。」

我倆之間的緊繃清晰到幾乎具體可聞，但她終於試圖有所動作。是搖頭，絕對沒錯。答案是沒有。但一會兒之後我理解到，她不是在回答我，只是在裝糊塗。

「我知道妳記得！」我大嚷，聲音在平靜的房間裡顯得猛烈突兀：「事情真的是如妳說的那樣

嗎？妳為什麼不能至少用某種方法告訴我真相？妳不覺得我有權利知道真相嗎？」

琳蒂循聲而來，我回頭時，見她站在房門口，用盡力氣掩飾她的錯愕。她的舉止與外表沒有一吋不溫柔，從鼻梁的斜度到赤褐色的頭髮無一例外。長久以來，她宛如瑪姬的鎮定劑，我仰賴著她，一如過去仰賴艾力克，或是更早以前仰賴爸爸。但平生第一次，她的存在安慰不了我。

「我們只是在聊天。」我上氣不接下氣地說：「她在回答我的問題。對不對，媽？」

但媽把臉轉開，在枕頭上奮力迴避我，喉嚨裡發出受傷動物的嗚咽聲。

「也許她太累了，沒力氣聊天。」琳蒂心地仁厚，沒有點明正在接受疼痛治療的七旬老人不宜經歷這樣激烈的場面。而我要不是心情波動如此之大，必定會為在病床邊惹出事端感到羞慚。

「妳何不就靜靜坐在床邊陪她睡覺？她會喜歡這樣的。」

的確，當我重新轉過頭時，媽似乎已沉沉睡去。我不容許自己懷疑她是裝睡。如今我沒機會道歉了，我感覺自己是個最壞的惡霸。而我不是不了解規則——有些話一旦說出口，若是沒機會挽回，可能會後悔莫及，這種話千萬要按耐不表。我明白這個道理，一直以來也都謹守這條規範，直到剛剛破了功。

「我得走了。」我站起身：「妳說妳找了護士來，我不要妨礙妳們。」

琳蒂驚惶錯愕：「這麼快嗎？妳才剛到而已，至少留下來喝杯茶吧？」

「謝謝妳，不用了。」

她沒有再攔阻，默默看著我離去。雖然她絕不可能明白這場出乎意料的床畔暴怒是怎麼一回事，但她的眼神流露出同情。

通常從母親住處開車回家的路上，她的臉總映在我面前的擋風玻璃上，神情冰冷而沉痛，彷彿責備著我，但究竟是為了什麼而責備我，我卻始終不明瞭。是由於我太快離開她家嗎（我總習慣把造訪時間盡可能縮短，以免打亂自己家裡的事務）？還是因為於情於理，我都該原諒她的過錯，而我卻始終不曾敞開心胸既往不咎？但今晚我至少已經往寬恕的方向走了一半了，我告訴她沒關係，不用說沒關係。但緊接著，我卻用憤恨的態度毀了一切。

然而今晚開車時，映在我眼前的卻是一個截然不同的瑪姬·連恩，是從前那個渾身是勁的馬戲大師，目光如炬，什麼都逃不過她的法眼。影像還伴隨了聲音，起初是我數十年前稚嫩而痛楚的尖叫：「我一定要知道，是不是妳編出來的？他真的這樣做了嗎？」接著是父親困惑而焦躁的語氣：「她在說什麼？她這話是什麼意思？」最後是瑪姬滿懷著虛假溫柔的回答：「我想她一定是有幻覺還是什麼的吧，可憐的寶貝！明天早晨我們最好和醫生談一談。」

我眨眨眼，甩開那張臉，思緒回到方才那一幕。錯在我，這無庸置疑。垂死老婦試圖賠罪，我卻打斷她，在她完全無法捍衛自己的時刻，任由昔日的對立情緒高漲。她就連說話都有困難了，更別說捍衛了！明天該換成我來賠罪，我會回來，會認真聆聽她想對我說什麼，她要說多久，我就聽多久。我會讓她決定她要說什麼、不說什麼。至於那個使我的人生至今仍惶惑飄搖的問題，我想，既然我問第一次時她沒回答，我就得接受她下一次也同樣不會回答。

擋在副駕駛座上的手機響了起來，我在最近的休息站停下來，拿起手機檢視螢幕上的字樣：「未接來電：琳蒂」。我沒有熄火就撥了電話。

「奧莉薇雅，對不起，妳今晚有辦法回來嗎？她醒了，要找妳。」「我已經快到倫敦了。」我嘆了口氣。

「她好像很不舒服。」

琳蒂從不這麼做，媽今天的狀況鐵定很不尋常。問題是我累壞了，身體沉重如鉛塊，無論回頭還是繼續向前，都沒有把握到得了，而回家的路途比較近。最後我說：「我得回家看兒子。不如我明天一早回來吧？琳蒂，對不起，我今天惹她不高興了，我不是故意的，只是……」「妳當然不是故意的。」琳蒂打斷我的憂傷：「誰也不知道她什麼時候會有什麼反應，我們都明白這點。」

「謝謝妳！」

「那就明天囉。」琳蒂說：「我可以告訴她妳明天早上會來嗎？」

「好。我等小朋友上學後我就來。」

事後我告訴自己，我不可能知道那天晚上她會終於降服於最後一次的大出血，撒手人寰。事情發生在睡夢中，琳蒂稱之為不幸中的大幸。

我告訴自己無須有罪惡感，她也不會希望我有罪惡感。

問題是，媽的事，誰也說不準。

第二章

故事開始於我十一歲時——或者至少是轉變於我十一歲的時候。那一年，媽第一次離開我們。

有個週六夜晚，她和一群姊妹淘出去，用她自己的話說，是去「發飆」。這詞我聽了會有點怕，好像一群女人整個晚上都互相咆哮。但不管那群人那天晚上做了什麼，聚會結束後，人人都回到各自的家庭了，只有媽例外，她沒回家。週日早晨，爸告訴我們，這事一定有個合理的原因，可能是有人要送她回家卻意外錯過，於是另有人臨時拔刀相助，提供一個沙發讓她過夜。他開始著手準備週日的烤肉，好像認為媽會回來幫他準備醬汁似的。但到了傍晚，牛肉還是沒人吃，媽也沒有回來的跡象。爸這時告訴我們他要報警。

上門調查的警察完全摸不著頭緒，因為事發之前並沒有爭吵，也沒有任何暴力事件。附近並沒有殺人犯逍遙法外，所以也沒必要請偵察犬來嗅聞媽的行蹤，或是派我和迪恩以前從臥室窗口看過的那種直昇機來搜尋。探照燈在我們附近的街道和運動場來回梭巡，像巨人的手電筒，我們覺得很好玩。我們屏息看著這些過程，想著白天發生的刑案，怕得動也不敢動，唯恐自己成為探照燈要尋找的對象。

警察問爸爸一堆問題，我和迪恩在樓梯扶手上聽。警察問得很機械，像是在念一張表。

「爸沒請他喝茶。」我輕聲說。這種禮數媽都會注意，我替爸感到丟臉。

「警察可能只喝威士忌。」迪恩輕聲回答我：「我打賭他口袋裡一定有個扁酒瓶。」

有個冷靜清醒的聲音飄過來：「連恩先生，你認為這件事情會不會不符合你太太的個性？她通

常性情很穩定嗎？」

爸遲疑了，我和迪恩互望了一眼。爸終於答話：「不盡然。」接下來的話我們必須仔細豎起耳朵，才聽得見：「她有時有點……可以說……容易激動……可是她從沒有不告而別過。所以我才報案。」說到最後幾個字時，他語帶哽咽。我感覺到迪恩轉頭看我，但這次我沒辦法轉頭看他。

「好，那，她失蹤還不到四十八小時，我們暫時先按兵不動。」

週一早晨——三十六小時了——媽還沒回來。爸只好幫我們燙制服（結果還是縛的）、送我們上學（結果遲到了）。我年紀還小，很快就被學校生活分了心，忘記家裡有個失蹤的母親，直到放學時來接我的是爸而不是媽，我才又想起。但坐在前座的迪恩看起來這一天好像過得並不安逸。

「媽回來了嗎？」他劈頭就問。

爸專心看路，目不斜視：「回來了。」

即使我坐在後座，也感覺得迪恩沒預期到這樣的答案，因為他再度開口時，聲音充滿痛苦與悲傷，比較像是回應相反的答案，彷彿是沒來得及切換過來。「那她去哪兒了呢？」

「她病了。」爸說：「她沒有電話可以聯絡我們。」

「什麼？她前兩天是在醫院？」

「不是，不是醫院。」

「那是哪裡？」

爸頓了頓，然後說：「別問了，迪恩，她回來了就好。」

這話聽起來不對勁，但我一回到家就忘了這問題，像返家的鴿子，一路飛奔進廚房。媽正挪移著爐上的鍋子，像平常一樣大聲和我們打招呼，彷彿什麼事也沒發生過。迪恩上前一把抱住她，

這很稀奇，因為他已經十三歲了。我也擁抱她。她給我們的回答就和爸的回答一樣簡短，但我們逐漸瞭解到她是在和朋友聚會之後生了病，之後整個週末都待在一個朋友家（但並不是參加聚會的朋友）。週日早上，爸打了電話給所有參加聚會的朋友，得到的答案都是不知道。他總不可能是假裝打電話）。迪恩把他倆的說法稱為「官方說詞」。他說，他們根本沒說清楚媽生了什麼病，還有那個朋友是誰。

我年紀還太小，壓根兒想像不到這事牽涉到爸以外的男人。

同樣的事發生了第二次。這次爸知道不要去驚動警察了，迪恩則覺得他約略猜到媽是生什麼病。

「妳想媽會不會跟愛琳·羅彬的爸爸一樣是酒鬼？說不定她參加狂歡派對，喝酒去了。」

我根本不知道什麼叫狂歡派對，但我全心全意希望媽不是像愛琳·羅彬的爸爸一樣。有一次我在愛琳家的廚房吃便飯，她爸爸搖搖晃晃走進來，像發瘋的小丑一樣咯咯亂笑，渾身臭氣熏天，臭得我放下叉子用手摀鼻。我永遠忘不了愛琳看她媽媽的表情，滿眼都是驚慌，好像在說：拜託，把他變不見吧！我想起上回媽失蹤後，又神奇地回到廚房，既沒有咯咯亂笑，也沒有臭氣熏天，於是放心得了。「她會回來的。」我信心滿滿地說。

她果然回來了，同樣是在失蹤一、兩天後回來，但這次迪恩沒有擁抱她。我抱過她後，迪恩把我拉到一旁，問我她的口氣中有沒有蘭姆酒的氣味。

「沒有。」我想了想，又說：「比較像薄荷的味道。」

他點點頭：「是爽口糖。他們都是用這個來消除氣味的。她一定是去參加狂歡派對了。」

同樣的事又重演了幾次，次數多到我已經算不清了，但卻又少到每次發生時，一家人還是會陷入驚慌。這感覺像是有人在隔鄰的房間噴灑噴霧，氣味好不容易消散了，馬上又有新的補上來。這

事有了固定的模式、固定的程序：首先，她會宣布要和朋友聚會，接著爸會提議約定好時間地點迎接她，她會拒絕，最後，她就會失蹤。沒有多久，我和迪恩只消快速地對看一眼，就能彼此心照不宣：又來了！

然後到我十四歲時，她真的離開了。這次她離開了一整年，我的十五歲生日是她錯過的第一場家庭活動。這次爸不在狀況外了，或者至少，他是正正式式從狀況外變成狀況內了。他告訴我們，媽認識了一個來自克洛敦（Croydon）、名叫耐吉的新朋友。現在他們夫妻倆分開了，我們要跟他住。他說，這就跟我們很多朋友的爸爸媽媽情況差不多。

「你是說你們要離婚了嗎？」我一面說，一面哭起來，並且惱怒自己的愛哭。就我來說，這種事並沒有那麼常見。我的好朋友沒有一個來自破碎家庭，就連愛琳的媽媽也沒跟咯咯傻笑的酒鬼離婚。

「我還不知道。」爸尷尬地摸摸我的肩膀。我和爸通常都很親近，迪恩和媽也是，我們家一向就是這樣分裂成兩個二人組，我不知道剩下三個人要怎麼辦。爸說媽答應只要安頓下來，就會和我們聯絡。「她現在可能還沒有電話。」

「在哪裡安頓下來？」迪恩問：「她幹嘛不裝電話？」

「我也還不知道。」爸說。

「她為什麼不自己告訴我們？」我忿忿地問：「為什麼連再見都不說？」

但這點連爸也不知道。他好像在袒護她似的，但是當然啦，他保護的其實是我們。

之後的幾個月間，媽來過好幾封信。她從不寫寄信者地址，因此我們無法回信，爸說那是由於她到處搬家的緣故。我們從郵戳尋找線索——克洛敦、哈絡（Harrow）、曼徹斯特，然後在停頓了特別長的一段時間後，洛杉磯。我們不由得為此大大興奮起來。

「她會不會被找去演連續劇了？」迪恩說：「她在〈朱門恩怨〉（Dallas）裡一定會很搶眼。」「她是速記祕書，不是演員。」爸說。可是他自己似乎也不太相信自己的話。